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11月18日上午以现场结合电子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继续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新增公司担保总额及实际担保余额；公司对子公司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反映公

司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一。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